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除另有註明外，於本公告中的財務數字均以港元為單位)

##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 財務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財務數字均以百萬元為單位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收入及其他收益	7,092	6,574	8%
營運支出	2,176	2,018	8%
EBITDA <sup>1</sup>	4,916	4,556	8%
股東應佔溢利	3,654	3,528	4%
基本每股盈利	3.14 元	3.07 元	2%

-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截至 2014 年第三季）的收入及其他收益超過 70 億元，較 2013 年同期（截至 2013 年第三季）增加 8%（5.18 億元）。
- 收入及其他收益整體增幅反映成交量及相關收入上升及所有其他類別的收益增加。由於截至 2013 年第三季錄得投資於 LCH.Clearnet Group Limited 的一次性收益 1.08 億元，本期間相較前一個期間的變幅已被部分抵銷。
- 營運支出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增加 8%，主要是由於 LME 集團<sup>2</sup> 增聘人手導致僱員費用上升，加上對英國及美國的訴訟抗辯令法律費用增加，但於 2014 年 5 月從美國雷曼兄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雷曼證券）清盤人收回 5,400 萬元已抵銷部分增幅。
- EBITDA 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增加 8%。整體 EBITDA 利潤率保持穩定，維持於 69%，略高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68%。
- 股東應佔溢利增加 4%（1.26 億元）至 36.54 億元，是由於折舊及攤銷與稅項上升已抵銷了 EBITDA 的部分增幅。折舊及攤銷增加主要是由於位於香港將軍澳的數據中心建造工程之最後階段於 2013 年年底竣工，加上推出多個新技術系統及進行多項升級工作所致。稅項較前一個期間增加，是因為英國企業稅率下調令截至 2013 年第三季產生一筆過遞延稅項抵免 1.08 億元。
-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2014 年第三季）的股東應佔溢利較前一季（2014 年第二季）上升 8%。2014 年第三季成交量上升令交易及結算收入增加，但登記過戶費收益受季節性波動影響而下跌以及 2014 年第二季從雷曼證券清盤人收回款項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sup>1</sup> 就本公告而言，EBITDA 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

<sup>2</sup> LME 集團包括 HKEx Investment (UK) Limited、LME Holdings Limited (LMEH)、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倫敦金屬交易所，簡稱 LME）及 LME Clear Limited (LME Clear)。

## 業務回顧

### 各營運分部的業務發展最新情況及業績分析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變幅	
	收入及 其他收益 百萬元	EBITDA 百萬元	收入及 其他收益 百萬元	EBITDA 百萬元	收入及 其他收益 %	EBITDA %
分部業績：						
現貨	2,005	1,663	1,804	1,467	11%	13%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	1,221	920	1,271	949	(4%)	(3%)
商品	962	522	905	556	6%	(6%)
結算	2,479	2,062	2,176	1,759	14%	17%
平台及基礎設施	307	189	256	159	20%	19%
公司項目	118	(440)	162	(334)	(27%)	32%
	7,092	4,916	6,574	4,556	8%	8%

## 現貨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截至 2014 年第三季，股本證券集資總額為 6,114 億元（包括首次公開招股的集資額 1,314 億元），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上升 220%。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及創業板上市公司總市值達 24.4 萬億元。

截至 2014 年第三季，主板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524 億元，創業板則為 7 億元，較去年同期分別上升 4% 及 179%。香港及 A 股市場於第三季的整體市場氣氛均愈趨樂觀，帶動現貨分部交投增長。

2014 年第三季內，聯交所另有 1 隻追蹤滬深 300 指數的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交易所買賣基金上市，另外有 4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除牌。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聯交所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121 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 11 隻，以及債務證券共 578 隻。

香港交易所於 2014 年第三季內繼續進行上市推廣的工作，重點對象為香港、內地及海外的科技、媒體、電訊、消費品及服務行業。

2014 年 8 月，聯交所刊發有關不同投票權架構的概念文件，旨在就現時已在或有意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否獲准採用給予若干人士與其持股量不成比例的投票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的管治架構向市場諮詢意見。該概念文件闡釋不同投票權架構與投資者保障的關係；描述香港現行情況；並與其他司法權區所採用的方式作全面比較。聯交所認為此議題在香港作全面公開討論十分重要，並期待收到市場廣泛層面人士的意見和建議。概念文件的截止回應日期為 2014 年 11 月 30 日。

聯交所現正檢視有關以下諮詢的回應：(i) 建議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有關內部監控的部分；及(ii) 建議修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有關財務資料披露規定及非主要政策事宜。聯交所計劃於今年稍後刊發有關(i)的諮詢總結及於明年初刊發有關(ii)的諮詢總結。

2014 年第三季內，聯交所發布規管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的《主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的修訂。該修訂將適用於在 2014 年 11 月 10 日及以後向聯交所提交的上市申請。另外，於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新申請人向聯交所提交上市申請時，須同時在披露易網站登載申請版本。

## 業績分析

### 收入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sup>#</sup>	1,135	1,047	8%
聯交所上市費 <sup>#</sup>	482	418	15%
市場數據費 <sup>#</sup>	320	297	8%
其他收入	68	42	62%
合計	2,005	1,804	11%

<sup>#</sup> 不包括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三者均列入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增加 8%，是由於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增加 5%、交易日數增加 2%、股本證券集資額增加令所得收入上升，加上截至 2014 年第三季的平均交易規模較小，令交易宗數增加帶動交易系統使用費上升。

聯交所上市費增加 15%，是由於首次公開招股宗數增加，加上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上市公司總數較 2013 年 9 月 30 日有所上升。

市場數據費較 2013 年同期增加 8%，是由於 2013 年下半年推出「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而引入全新市場數據傳送專線，加上非展示數據服務的需求增加。

其他收入因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上升而增加 62%。

## 主要市場指標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變幅
聯交所的股本證券產品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53.1	50.4	5%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sup>^</sup>	75	34	121%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14	11	27%
9 月 30 日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1,521	1,399	9%
9 月 30 日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200	186	8%
合計	1,721	1,585	9%

<sup>^</sup> 包括 6 家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2013 年：3 家）

## EBITDA

營運支出微升 500 萬元（1%），是由於僱員費用增加所致。因此，EBITDA 利潤率增加至 83%（截至 2013 年第三季：81%）。

## 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截至 2014 年第三季，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的期貨及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下降 10%，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上升 11%。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所有期貨及期權的未平倉合約共 7,980,600 張，較去年的 6,822,588 張上升 17%。

截至 2014 年第三季，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126 億元，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下跌 6%。

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於截至 2014 年第三季的成交合約共 1,905,544 張，佔期內日間交易時段交易量 6%。2014 年 11 月 3 日起，股票指數期貨及美元兌人民幣（香港）（指在香港買賣的人民幣）期貨的收市後交易時段的收市時間已由晚上 11 時延長至晚上 11 時 45 分，以增加與美國交易時間的重疊。

香港交易所的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120 指數期貨獲國際期貨及期權業內領先的新聞及數據服務公司 FOW 頒予 2014 年亞洲 The Best New Contract – Index and equities（「最佳新合約 — 指數及股本證券」）獎項。

## 業績分析

### 收入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756	822	(8%)
聯交所上市費	338	319	6%
市場數據費	121	123	(2%)
其他收入	6	7	(14%)
合計	1,221	1,271	(4%)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減少 8%，是由於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減少、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下跌 10%，加上 H 股指數期貨及期權等收費較低的產品的成交比例較高所致，但與截至 2013 年第三季比較，交易日數增加 2% 及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上升已抵銷部分減幅。

聯交所上市費因截至 2014 年第三季新上市衍生權證及牛熊證數目增加而上升 6%。

### 主要市場指標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變幅
聯交所的衍生權證、牛熊證及權證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12.6	13.4	(6%)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59,269	289,429	(10%)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77,324	249,781	11%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5,574	5,218	7%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7,501	6,792	10%

### EBITDA

營運支出減少 2,100 萬元（7%），主要是若干租約續租後的樓宇費用減少，以及更多僱員重新調配至戰略資本項目。因此，EBITDA 利潤率維持在 75%。

## 商品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截至 2014 年第三季，LME 平均每日成交量為 705,320 手，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增長 4%。九個月的回顧期內，以下產品的平均每日成交量均錄得按年增長：(i) 鉛、鋅及錫增長 2% 至 6%；(ii) 鋁增長 3%；及 (iii) 鎳增長 49%。若干合約的成交量則錄得下跌，包括銅合約按年下跌 8%。

## HKEX 香港交易所

2014 年 9 月底的期貨市場未平倉合約共 2,377,497 手，較 2013 年 9 月底呈報的未平倉合約減少 5%。鎳期貨的市場未平倉合約較 2013 年 9 月底呈報的未平倉合約上升 21%，而其他主要合約的市場未平倉合約則有所下跌。

截至 2014 年第三季，透過 LMEselect 執行的交易平均每日為 147,600 手，按年下跌 0.7%。

為迎合市場對更高透明度的需求，LME 由 2014 年 8 月開始在其網站刊發 Commitments of Traders Report（交易商承約報告）。該報告旨在反映 LME 會員及其客戶主要業務活動的性質。該報告每周發布，並載有過去一周每個營業日的報告。

2014 年 9 月底，LME 公布新收費表，以配合旨在革新業務的持續投資計劃。全新的精簡收費屬綜合交易收費，同時涵蓋交易及結算費用，貨幣單位劃一為美元，令 LME 收費貨幣單位與交易合約的貨幣單位相同。根據公布，新收費表下 LME 的平均交易收費（包括交易及結算）將增加 34%，惟最終收費仍在與 LME 會員商議，最後或有輕微修訂。新收費將於 2015 年 1 月 1 日生效，詳情載於 LME 網站。

2014 年 10 月，LME 推出 LMEnet，為市場參與者提供專有網絡，以快速可靠的安全方式連接 LME 及 LME Clear 的電子系統。

香港交易所將於 2014 年 12 月 1 日推出其首批亞洲商品合約 — 倫敦鋁期貨小型合約、倫敦鋅期貨小型合約及倫敦銅期貨小型合約。這 3 隻金屬小型合約每月將以現金結算並以人民幣進行交易。交易細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如第 13 至 14 頁「或然負債」一節所詳述，集團若干公司仍然牽涉在有關金屬倉庫業的訴訟中。

### 業績分析

#### 收入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700	645	9%
市場數據費	135	131	3%
其他收入	127	129	(2%)
合計	962	905	6%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增加 9%，是由於年內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上升 4% 及英鎊升值。

## 主要市場指標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變幅
LME 的金屬合約平均每日成交量（手）	705,320	680,234	4%

## EBITDA

營運支出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增加 9,100 萬元（26%）。約半數增幅是由於就有關美國集體訴訟及英國司法覆核訴訟產生法律費用 4,500 萬元（2013 年：400 萬元）。餘下增幅反映涉及主要基礎設施及業務發展計劃的人手增聘。因此，EBITDA 下跌 6% 至 5.22 億元，而 EBITDA 利潤率則由截至 2013 年第三季的 61% 減至截至 2014 年第三季的 54%。

## 結算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考慮到美國《海外賬戶稅收合規法案》對有報告義務的金融機構所作出之要求，集團在香港的結算所之相關規則及程序已作修訂並已於 2014 年 7 月 1 日生效。

為回應由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刊發的「金融界評估計劃」的「監督及監控金融市場基建的技術規則」所提出的建議，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已由 2014 年 9 月 1 日起終止就任何目的接納銀行擔保作為獲批准的抵押品類別。香港結算亦已於 2014 年 10 月 10 日根據支付及結算系統委員會與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簡稱 IOSCO）的技術委員會所規定的披露架構在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發其《金融市場基建的原則》披露文件。

集團在香港的 4 家結算所已各自向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遞交申請成為第三方國家中央對手方。

香港交易所已向立法會為研究《2014 年證券及期貨及公司法例（無紙證券市場修訂）條例草案》而成立的法案委員會提交書面意見。作為無紙證券市場工作小組的成員，香港交易所將繼續與證監會及其他權益人落實有關運作模式的技術細節，並為推行香港無紙證券市場機制所訂立的相關附屬法例作好準備。為支持香港場外衍生工具市場設置監管機制，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場外結算公司）亦已就香港金融管理局與證監會進行的聯合諮詢中所列出的強制性匯報及備存紀錄規定建議提供意見。

LME 市場的新結算所 LME Clear 已於 2014 年 9 月 22 日開始運作。全體 43 名 LME 結算會員共遷移了逾 220 萬個倉盤，亦即 LME 市場上全部的未平倉合約。LME Clear 將於 2014 年第四季為集團帶來即時的收入來源，更將會為 2015 年業績作重要貢獻。

## 業績分析

### 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 撥自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	130	135	(4%)
結算及交收費	1,319	1,225	8%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597	523	14%
其他收入及雜項收益	27	18	50%
收入總額	2,073	1,901	9%
投資收益淨額	406	275	48%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2,479	2,176	14%

撥自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下跌，是由於期交所的衍生產品成交合約張數減少所致，但股票期權成交合約張數增加已抵銷部分跌幅（見上文有關「股本證券及金融衍生產品分部」的評析）。

隨著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上升、交易日數增加及平均交易規模縮小令按收費下限繳費的結算交易上升，結算及交收費相應增加。LME Clear 於 2014 年 9 月 22 日推出後亦帶來 1,500 萬元結算費收入。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增加 14%，是由於登記過戶費、股份提取費、代收股息費、代履行權責服務費及電子首次公開招股服務費均有所上升。

投資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平均資金 金額 十億元	投資收益 淨額 百萬元	按年計 投資 淨回報 %	平均資金 金額 十億元	投資收益 淨額 百萬元	按年計 投資 淨回報 %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sup>^</sup>	46.9	388	1.10%	42.5	263	0.82%
結算所基金 <sup>^#</sup>	4.1	18	0.58%	3.9	12	0.41%
合計	51.0	406	1.06%	46.4	275	0.79%

<sup>^</sup> 包括由 2014 年 9 月 22 日起向 LME Clear 參與者收取的金額

<sup>#</sup> 於 2014 年 4 月，先前撥作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供款的 1.56 億元已存入個別指定銀行賬戶及獨立管理。因此，這數額現於結算所基金項下披露而不在公司資金項下披露。

## HKEX 香港交易所

期內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平均資金金額增加，是源自 2014 年 9 月 22 日推出 LME Clear 後向其參與者收取大量現金抵押品，令期內整體平均資金金額上升。

2014 年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投資收益淨額及淨回報上升，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利率上調令利息收益增加。

### EBITDA

營運支出維持穩定，是由於從雷曼證券清盤人收回的款項已悉數被發展 LME Clear 的成本增加所抵銷。分部的 EBITDA 較截至 2013 年第三季增加 17% 至 20.62 億元，而 EBITDA 利潤率則由截至 2013 年第三季的 81% 增至截至 2014 年第三季的 83%。

## 平台及基礎設施分部

### 業務發展最新情況

香港交易所現正著手完成「領航星」市場數據計劃最後階段有關衍生產品市場數據（OMD-D）的工作，並預計於 2014 年 11 月 17 日推出 OMD-D。

隨著遷移至「領航星」中央交易網關（OCG）的交易所參與者日益增多，透過 OCG 進行的交易佔現貨市場每日成交總額約 38%。

香港交易所已開始進行新證券交易設施（NSTD）的申請程序並已完成接納測試，NSTD 將取代舊式的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AMS）終端機及多工作站系統的交易裝置。香港交易所計劃於 2014 年第四季展開 NSTD 的遷移工作。

衍生產品市場交易及結算系統的 Genium 資訊技術平台提升於 2014 年 9 月獲 FOW 頒予 The Best Technology Innovation by an Exchange（「最佳交易所技術創新」）獎項。

### 業績分析

#### 收入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227	194	17%
設備託管服務費	72	54	33%
其他	8	8	0%
合計	307	256	20%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增加 17%，原因是推出 OCG 令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線路租賃收益增加及推出 Genium 系統令衍生產品市場交易系統分判牌照費收益上升。

設備託管服務費增加 33%，是由於客戶承租的伺服器機櫃數目上升。

## EBITDA

營運支出增加 2,100 萬元（22%），原因是設備託管服務的營運成本較高，以及參與者耗用的資訊技術成本增加。與截至 2013 年第三季相同，EBITDA 利潤率維持在 62%，原因是收入及營運支出增幅百分比相若。

## 公司項目

「公司項目」並非業務分部，而是包括中央收益（主要為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主要為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

## 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變幅
投資收益淨額	115	158	(27%)
其他	3	4	(25%)
合計	118	162	(27%)

投資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		
	平均資金 金額 十億元	投資收益 淨額 百萬元	按年計 投資 淨回報 %	平均資金 金額 十億元	投資收益 淨額 百萬元	按年計 投資 淨回報 %
公司資金	11.0	115	1.39%	9.3	158	2.28%

公司資金的平均資金金額增加主要源自過往期間的保留溢利。

截至 2013 年第三季期內曾就 LME 於 LCH.Clearnet Group Limited 的股份投資確認非經常性公平值收益 1.08 億元。若不計此一次性收益，截至 2014 年第三季公司資金的相關投資收益較前一個期間增加 130%。

由於投資的估價反映市場價格的變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或會波動或逆轉，直至投資售出或到期。

## 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

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滬港通）乃香港交易所為建立上海與香港兩地股票市場互聯互通的戰略計劃。為此集團上下一直為滬港通的推出而積極籌備。

就技術準備而言，香港交易所於 2014 年 8 月 23 日至 9 月 13 日期間進行並完成了 1 次連接測試及兩輪市場演習。合共 97 名的聯交所參與者（佔市場總成交額 80%）已參與有關測試及演習，以評估其處理滬港通下的滬股通的準備情況。

就交易所及結算所對滬港通的準備情況而言，聯交所對《交易所規則》的相關修訂已獲證監會批准，香港結算對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簡稱中央結算系統）規則及運作程序規則的相關修訂亦已獲證監會批准。該等修訂均已刊發。

就市場準備而言，自 2014 年 4 月 29 日開展市場溝通計劃後，香港交易所已舉辦多次簡介會，為經紀券商、系統及資訊供應商介紹滬港通的主要業務模式特點及技術安排，以為業內人士參與滬港通做好準備。在投資者教育方面，香港交易所為香港、內地以至世界其他地區的機構及散戶投資者舉辦講座及工作坊，又在網上登載及向投資者派發各樣的資料文件、宣傳單張、教育短片等介紹滬港通。香港交易所更與經紀券商、經紀聯會及基金協會等業界機構一同合作當中的部分活動。於 2014 年 9 月，香港交易所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前赴歐洲、北美及中東 11 個城市進行聯合路演，於兩個星期內接觸逾 260 家投資機構。

截至本公告日期，香港交易所尚未取得啓動滬港通的相關批准，因此並無實施滬港通的確實日期。

## 財務檢討

### 按資金劃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變幅
<b>財務資產</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0,874	41,452	24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61,259	3,902	1,47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8,422	9,046	(7%)
合計	210,555	54,400	287%

\* 推出 LME Clear 後，LME Clear 收取的保證金及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815.90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零元）已計入此結餘及該兩類資金的財務負債中。

集團的財務資產包括公司資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以及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各類資金所佔金額如下：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變幅
<b>財務資產</b>			
結算所基金 <sup>#</sup>	9,440	4,471	111%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sup>^</sup>	133,126	39,787	235%
公司資金 <sup>#</sup>	67,989	10,142	570%
合計	210,555	54,400	287%

<sup>#</sup>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公司資金中已特別預留 1.56 億元作場外結算公司利率及外匯保證資源供款。此數額其後轉撥至獨立指定及管理的賬戶（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之金額為 1.57 億元），並於呈報時計入結算所基金。

<sup>^</sup> 不包括應收結算參與者的按金 1,100 萬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600 萬元）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 百萬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變幅
<b>財務負債</b>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8,629	3,884	122%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公司資金財務負債	58,176	6	969,500%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	131,786	39,793	231%
保證金借款 <sup>@</sup>	1,351	-	不適用
合計	199,942	43,683	358%

<sup>@</sup>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LME Clear 其中一個保證金銀行賬戶出現短暫透支 13.51 億元。透支是因為會員其中一家結算銀行結算延誤，導致 LME Clear 的投資服務代理花旗銀行超額投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透支金額已於 2014 年 10 月 1 日悉數償還。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升，主要是由於 LME Clear 推出後，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已向其參與者收取保證金 754.02 億元。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較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升，主要是由於 LME Clear 推出後，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已向其參與者收取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48.37 億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錄得衍生財務資產及衍生財務負債 581.74 億元，是 LME Clear 作為所有在 LME 交易的金屬合約的中央對手方的未平倉合約的公平值。

## **HKEX 香港交易所**

若不計因 LME Clear 而增加的衍生財務資產，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公司資金在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期間減少了 3.27 億元（3%），主要因為派付 2013 年末期股息及 2014 年中期股息，以及先前就預扣雷曼證券客戶的股息而欠雷曼證券清盤人的累計負債 12 億元，但期內溢利所產生的現金已抵銷部分減幅。

### **借款**

於 2014 年 1 月，香港交易所向獨立第三方按面值發行 9,500 萬美元定息票據，以取代浮息銀行借款中一筆等額款項。該票據於 5 年內到期，票息為每年 2.85%，每過半年派息一次。

於 2014 年 7 月，集團重整現有銀行借款，改成一筆 2.05 億美元、利率較低的新銀行貸款。新銀行貸款將於 7 年內到期。

### **資本開支及承擔**

2014 年首九個月內，集團的資本開支為 3.49 億元（2013 年：4.43 億元），用於發展及提升多個交易及結算系統，包括商品結算系統、現貨市場交易的中央交易網關、新市場數據平台，以及為促進中國內地與香港兩地股票市場互聯互通的交易及結算系統。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包括董事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部分）為 6.47 億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8.78 億元），主要涉及發展及提升資訊技術系統，包括市場數據系統、場外衍生產品結算系統、現貨市場交易的中央交易網關，以及為促進中國內地與香港兩地股票市場互聯互通的交易及結算系統。集團有足夠的資源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 **或然負債**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除下述者外，集團的或然負債與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狀況並無重大變動。

#### **(i) 美國訴訟**

2013 年 8 月至今共有 26 宗指控 LME 在倉庫業界涉及鋁價的反競爭及壟斷行為的美國集體訴訟，其中 24 宗於 2014 年 3 月綜合成 3 宗起訴，兩宗仍然沒有綜合。香港交易所僅於原鋁直接採購商的綜合起訴中被列名為被告人；LMEH 在 3 宗綜合起訴中均被列名為被告人，LME 則在全部 5 宗起訴中均被列名為被告人。

於 2014 年 8 月底，美國紐約南部地區法院（美國地區法院）依據主權豁免將該 5 宗針對 LME 的起訴全部駁回，並否決批准所有原告人再行申辯。美國地區法院亦將所有針對香港交易所及 LMEH 的訴訟駁回。

然而，於 2014 年 9 月，其中兩宗已駁回的針對 LME 及 LMEH 綜合起訴的原告人行使當然上訴權利，向美國第二巡迴上訴法院（美國上訴法院）提出上訴。於 2014 年 10 月，美國上訴法院下令暫時擱置該等上訴，直至美國高等法院裁定美國上訴法院是否有就該等上訴作出裁決的審裁權。此外，於 2014 年 10 月 9 日，原鋁直接採購商提交修訂起訴的建議，將 LME、LMEH 及香港交易所列名為被告人（鋁修訂起訴）。全部 3 家公司均會繼續就該等訴訟積極抗辯，並將於 2014 年 12 月提交反對文件。

2014 年 5 月至今共有 3 宗指控 LME、LMEH 及香港交易所在倉庫市場中進行涉及鋅價的反競爭及壟斷行為的美國集體訴訟。所有該等個案的審判前會議已於 2014 年 7 月舉行，會上指令原告人須於 2014 年 9 月底前提交綜合處理的修訂起訴。繼上述鋁倉庫訴訟的發展後，美國地區法院於 2014 年 9 月 22 日頒令，暫時擱置所有鋅個案的處理，直至美國地區法院就鋁修訂起訴作出裁決為止。

LME 及香港交易所管理層仍然認為所有有關訴訟均毫無法律依據，LME、LMEH 及香港交易所均會各自積極抗辯。

由於尚未清楚美國地區法院將如何處理該等美國訴訟，集團現時並無足夠資料估計有關訴訟的財務影響（如有）、最終解決訴訟的時間、又或其最終結果。

### (ii) 英國訴訟

於 2013 年 12 月，LME 於 United Company RUSAL Plc (Rusal) 為反對 LME 修訂其認可倉庫出貨率規則的決定而向英國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提出的司法覆核訴訟中被列名為被告人。於 2014 年 3 月，高等法院頒布判決裁定 Rusal 勝訴，並撤銷 LME 有關規則修訂的諮詢以及實施有關修訂的決定。

於 2014 年 7 月底，LME 向英國上訴法院（上訴法院）提出上訴，上訴法院於 2014 年 10 月 8 日一致裁定 LME 在所有理據上勝訴，並取消高等法院的撤銷令。上訴法院同時否決批准 Rusal 向最高法院提出上訴的申請，並頒令由 Rusal 支付 LME 的訟費（如未能就訟費金額達成協議，則以評定決定）。於 10 月中，Rusal 直接向最高法院申請批准提出上訴。LME 將對該申請積極抗辯。

根據上訴法院的裁決，Rusal 已退回 LME 於 2014 年 4 月向其支付作為高等法院聆訊訟費的中期付款 20 萬英鎊（250 萬港元）。此外，Rusal 須向 LME 支付相若金額作為 LME 訟費的中期付款並已支付有關金額。由於有關訟費的磋商尚未開展，Rusal 亦已向最高法院申請批准上訴，LME 現時暫無法估計有關上訴的財務影響。

## 資產押記

集團其中 1 家附屬公司 LME Clear 持有證券作為隔夜三方反向回購協議的抵押品；按有關安排，其投資服務代理花旗銀行須於反向回購協議到期時向交易對手歸還等額證券。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此抵押品的公平值為 62.02 億美元（481.59 億港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零港元）。

此抵押品（集團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記錄此抵押品）已根據一項就花旗銀行為持有抵押品提供交收及存管服務而訂立的第一浮動抵押安排而再質押予花旗銀行。萬一合約終止又或 LME Clear 違責或資不抵債，浮動抵押可轉為固定抵押。

LME Clear 亦已就一項支援其現金及投資管理活動的流動資金通融額向花旗銀行抵押證券權益。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LME Clear 的保證金按此項通融額結欠 1.74 億美元（13.51 億港元）（見上文有關「按資金劃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評析），以花旗銀行代 LME Clear 投資的 32.21 億美元（250.11 億港元）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作抵押。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後的變動

集團的財務狀況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的財務狀況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披露的資料並無其他重大轉變。

集團一向只在半年度結束及年終時宣派股息，故 2014 年第三季不會建議派發任何股息（2013 年第三季：零元）。

由於市況波動及經營環境不時有變，若干類別的收入、其他收益及營運支出或會每季變化很大。因此，季度業績不應用以預測或推斷集團的全年業績表現。

## 審閱財務報表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核數師已審閱集團截至 2014 年第三季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 Hong Kong Standard on Related Services 4400（《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 4400 號）的 Engagements to Perform Agreed-Upon Procedures Regarding Financial Information（「就財務資料執行協定程序之應聘事宜」），就截至 2014 年第三季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若干協定程序。

##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香港交易所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 2014 年第三季內均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前景

滬港通計劃的準備工作已大致完成，在接下來的工作中我們將繼續透過各種渠道讓參與者及投資者熟悉該計劃。我們相信滬港通計劃一旦推出，將為香港資本市場締造新的機遇以及長遠發展的新動力，亦可促進集團旗下證券市場的流通量，吸引更多廣泛的投資者。更重要的是，這項戰略計劃將有助於進一步開放中國內地資本市場，推動人民幣國際化的進程。

集團於 9 月 22 日推出新結算所 LME Clear 連同近期公布將於 2015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 LME 新收費表，為香港交易所及 LME 開展新的一章。這不僅代表實現 LME 商業化運作向前邁進一步，亦為集團的商品發展戰略帶來更多靈活性和空間，特別在推出新產品或將產品拓展到新的貨幣品種或時區的時候，尤顯重要。

集團的戰略規劃已逐步推展，但還有很多工作尚待完成。香港交易所仍然堅信，在股東及市場參與者的支持下，其能夠應付未來各種不同的挑戰，同時抓緊內地及全球各地金融市場變動帶來的機遇。

##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721	2,649	956	833
聯交所上市費		820	737	279	241
結算及交收費		1,319	1,225	476	386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597	523	218	178
市場數據費		576	551	194	181
其他收入		525	448	172	151
<b>收入及營業額</b>		<b>6,558</b>	<b>6,133</b>	<b>2,295</b>	<b>1,970</b>
投資收益及其他收益		534	441	176	164
<b>收入及其他收益</b>		<b>7,092</b>	<b>6,574</b>	<b>2,471</b>	<b>2,134</b>
<b>營運支出</b>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266)	(1,119)	(444)	(364)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375)	(386)	(114)	(136)
樓宇支出		(220)	(224)	(75)	(75)
產品推廣支出		(23)	(19)	(5)	(5)
法律及專業費用		(146)	(96)	(43)	(41)
其他營運支出：					
參與者未能履行市場合約所產生耗蝕虧損的撥備回撥	2	54	-	-	-
其他		(200)	(174)	(72)	(56)
		(2,176)	(2,018)	(753)	(677)
<b>EBITDA</b>		<b>4,916</b>	<b>4,556</b>	<b>1,718</b>	<b>1,457</b>
折舊及攤銷		(481)	(352)	(157)	(119)
<b>營運溢利</b>		<b>4,435</b>	<b>4,204</b>	<b>1,561</b>	<b>1,338</b>
融資成本		(153)	(137)	(55)	(45)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7)	(7)	(2)	(3)
<b>除稅前溢利</b>		<b>4,275</b>	<b>4,060</b>	<b>1,504</b>	<b>1,290</b>
稅項		(640)	(532)	(223)	(90)
<b>期內溢利</b>		<b>3,635</b>	<b>3,528</b>	<b>1,281</b>	<b>1,200</b>
<b>應佔溢利／（虧損）：</b>					
— 香港交易所股東		3,654	3,528	1,287	1,200
— 非控股權益		(19)	-	(6)	-
<b>期內溢利</b>		<b>3,635</b>	<b>3,528</b>	<b>1,281</b>	<b>1,200</b>
基本每股盈利	3	3.14 元	3.07 元	1.10 元	1.04 元
已攤薄每股盈利	3	3.14 元	3.06 元	1.10 元	1.04 元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期內溢利	3,635	3,528	1,281	1,20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到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記入匯兌儲備的海外附屬公司的貨幣 匯兌差額	(295)	(28)	(899)	1,150
其他全面收益	(295)	(28)	(899)	1,150
全面收益總額	3,340	3,500	382	2,350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香港交易所股東	3,359	3,500	388	2,350
— 非控股權益	(19)	—	(6)	—
全面收益總額	3,340	3,500	382	2,35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0,874	–	140,874	41,452	–	41,45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61,130	129	61,259	3,761	141	3,902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8,365	57	8,422	8,986	60	9,046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0,509	6	10,515	10,940	6	10,946
可收回稅項		–	–	–	7	–	7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	80	80	–	87	8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18,403	18,403	–	18,680	18,680
固定資產		–	1,618	1,618	–	1,753	1,753
土地租金		–	23	23	–	23	23
遞延稅項資產		–	36	36	–	47	47
<b>總資產</b>		<b>220,878</b>	<b>20,352</b>	<b>241,230</b>	<b>65,146</b>	<b>20,797</b>	<b>85,943</b>
<b>負債及股本權益</b>							
<b>負債</b>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58,176	–	58,176	6	–	6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		131,786	–	131,786	39,793	–	39,793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1,452	15	11,467	12,815	19	12,834
遞延收入		270	–	270	593	–	593
應付稅項		783	–	783	379	–	379
其他財務負債		31	–	31	21	–	21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8,629	–	8,629	3,884	–	3,884
借款		1,351	7,014	8,365	–	6,921	6,921
撥備		68	58	126	47	47	94
遞延稅項負債		–	863	863	–	900	900
<b>總負債</b>		<b>212,546</b>	<b>7,950</b>	<b>220,496</b>	<b>57,538</b>	<b>7,887</b>	<b>65,425</b>
<b>股本權益</b>							
股本	4			12,218			1,161
股本溢價	4			–			10,167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75)			(174)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193			105
匯兌儲備				273			568
可換股債券儲備				409			409
設定儲備				644			586
有關向非控股權益承諾出售選擇權的儲備				(217)			(217)
保留盈利							
— 建議股息				–			1,995
— 其他				7,295			5,805
<b>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股本權益</b>				<b>20,640</b>			<b>20,405</b>
非控股權益				94			113
<b>股本權益總額</b>				<b>20,734</b>			<b>20,518</b>
<b>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b>				<b>241,230</b>			<b>85,943</b>
<b>流動資產淨值</b>				<b>8,332</b>			<b>7,608</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8,684</b>			<b>28,405</b>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5	3,570	4,312	1,718	1,674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所支付款項		(530)	(531)	(135)	(168)
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減少淨額：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1,239	1,242	110	41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定期存款）					
在出售或到期時所得款項淨額		70	24	70	—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在出售或到期時所得款項淨額		—	282	—	35
從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定期存款）					
所收取的利息		1	1	1	—
從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所收取的利息		19	21	6	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799	1,039	52	285
<b>財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9	1	—	—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	(2)	—	—
發售票據所得款項		737	—	—	—
就發售票據的交易費用所支付款項		(2)	—	—	—
新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1,589	—	1,589	—
就新銀行借款的交易費用所支付款項		(6)	—	(6)	—
償還銀行借款		(2,326)	—	(1,589)	—
就融資成本所支付款項		(58)	(62)	(18)	(18)
向香港交易所股東派付股息		(3,226)	(2,280)	(1,954)	(1,150)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283)	(2,343)	(1,978)	(1,168)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b>		<b>1,086</b>	<b>3,008</b>	<b>(208)</b>	<b>791</b>
期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375	4,035	7,711	6,21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匯兌差額		(34)	19	(76)	60
<b>期末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b>7,427</b>	<b>7,062</b>	<b>7,427</b>	<b>7,062</b>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b>					
公司資金項下的手持現金、於銀行的結餘及存款以及短期投資		7,427	7,062	7,427	7,062

###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 2013 年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集團編制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2. 參與者未能履行市場合約所產生耗蝕虧損的撥備回撥

過去數年，集團一直就集團先前於業績確認約 1.60 億元的虧損對雷曼證券清盤人提出索償。於 2014 年 5 月，清盤人派付中期股息，所收取的金額已於集團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的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由於集團無法準確估計清盤人此後的分派結果（如有），本業績並無就有關索償作任何進一步調整。

### 3. 每股盈利

計算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的基本每股盈利乃基於相關期內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溢利及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去為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後）11.63 億股（2013 年：11.50 億股）及 11.66 億股（2013 年：11.52 億股）。

計算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及三個月的已攤薄每股盈利乃基於相關期內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溢利及股份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11.65 億股（2013 年：11.52 億股）及 11.67 億股（2013 年：11.55 億股）。股份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來自減去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以及反映與該等僱員獎勵計劃有關的獎授股份及購股權的潛在攤薄影響。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的影響因屬反攤薄，故並無計入其中。

### 4. 股本及股本溢價

於 2014 年 3 月 3 日，新的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新《公司條例》）生效。新《公司條例》廢除了香港註冊成立公司所有股份的面值、股本溢價及法定股本概念。公司發行股本證券股份收取的款額應全部計入股本。因應採納新《公司條例》，股本溢價的結餘已撥入股本。

5.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除稅前溢利與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九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個月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4,275	4,060	1,504	1,290
下列項目的調整：				
利息收益淨額	(450)	(273)	(160)	(11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與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的公平值收益淨額（包括利息收益）	(53)	(162)	(3)	(45)
融資成本	153	137	55	45
折舊及攤銷	481	352	157	119
其他非現金交易	46	77	33	25
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財務資產 及財務負債變動淨額	(60)	10	(2)	9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減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增加淨額	(98)	(9)	(25)	(9)
其他營運資金變動	(984)	(1)	(17)	224
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3,310	4,191	1,542	1,548
業務活動所收利息	493	320	173	125
已付所得稅	(237)	(202)	-	-
其他	4	3	3	1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570	4,312	1,718	1,674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14 年 11 月 5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11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周松崗先生（主席）、陳子政先生、范華達先生、夏理遜先生、許照中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利子厚先生、梁高美懿女士、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李小加先生。